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|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|---|
| 专业人员信息   | 姓名: 康强  |
|          | 职称: 高工  |
|          | 工作单位: 河南省软件协会(总办)   |
| 项目信息     | 项目名称: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航空港经济学院<br>2026年办学场所租赁项目  |
|          | 供应商名称: 河南港途物业有限公司   |
|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| <p>该项目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航空港经济学院教学场地的续租项目, 从2025年1月至今一直在使用, 其教学设施及配套都完备, 考虑到办学场地的特殊性, 为确保现有教学秩序的连续性, 学生生活环境的稳定性, 节约搬迁场地零散费的资金, 依据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, 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, 由原供应商提供服务。</p> |
| 专业人员签字   | <p>康强</p> <p>日期 2026年4月3日</p>   |